《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技术标准》自明年3月1日起实施

发布日期: 2021-12-30 来源: 中国建设报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日前发布公告,批准《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技术标准》为行业标准,编号为 CJJ/T149-2021,自2022年3月1日起实施。原行业标准《城市户外广告设施技术规范》(CJJ149-2010)同时废止。

本标准主要包括总则、术语、基本规定、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要求、户外招牌设施设置要求、照明、材料及电器件、设计、施工及验收、运行管理10项技术内容,适用于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、城市之间交通干道周边户外广告设施的规划、设计、施工、验收、运行管理。

本标准明确,户外广告设施分为附属式、独立式和移动式,其中附属式分为建(构)筑物上的和公共设施上的两类,其设置应满足城市设计和相关规划的要求,应布局合理、设置规范。同时,应编制符合当地城市特色与风貌的城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,明确城市不同区域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要求。重要商业街区、道路、节点应编制户外广告设施详细设计方案,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位置、尺寸、形式等进行控制。

城市户外招牌设施分为附属式和独立式两种,其设置应符合城市公共安全、城市风貌管理、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等方面的要求,不应影响车辆、行人通行安全,不应妨碍安全疏散、灭火救援、建筑防排烟,不应影响建(构)筑物及设施等被依附载体的安全和使用功能。同时,不应妨碍他人生产经营或居民正常生活,不应影响他人对建(构)筑物或设施的合法使用。

本标准提出,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的设置必须采取有效措施,保证其结构和用电设施安全、可靠,应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,并进行维护保养和更新。同时,应符合节能与生态环保要求,宜采用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 材料、新设备、新产品。

摘自 《中国建设报》 2021.12.30 宗边